



第 1956(2010)号决议第 6 段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第十八次报告

一. 引言

1. 安全理事会在第 1956(2010)号决议第 6 段中要求我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每六个月向安理会提交一份关于联合国赔偿基金的书面报告，评价对第 1483(2003)号决议第 21 段各项规定的持续遵守情况，该段要求伊拉克将石油、石油产品和天然气出口销售收入的 5%存入该基金。本报告就是据此提交的第十八次报告，涵盖自我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第十七次报告(S/2019/948)以来的事态发展。

二. 事态发展

2. 根据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第 276(2017)号决定，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存入赔偿基金的石油出口销售收入百分比从 1.5%增加到 3%，在待付赔偿得到全额支付之前，该百分比将保持不变。

3. 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原定 2020 年 4 月 22 日举行的理事会第八十七届会议已推迟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举行，但理事会继续积极监测对基金的存款情况。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秘书处也继续与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接触，后者是伊拉克石油收入控制、报告和使用情况的监督机构。由于从 1.5%增加到 3%，基金在 2020 年第一季度的月收入大大高于 2019 年第四季度，平均每月为 1.448 亿美元，而 2019 年第四季度为 8 440 万美元。不过，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对世界经济的影响，包括全球石油价格的急剧下跌，2020 年 4 月和 5 月对基金的存款分别大幅下降至 1.01 亿美元和 5 480 万美元。

4. 自我上一次报告以来，赔偿委员会向科威特支付了两笔季度款项，其中 2020 年 1 月 28 日支付 2.5 亿美元，2020 年 4 月 28 日支付了 4.4 亿美元。加上这些付



款，赔偿委员会迄今已支付的赔偿总额为 496 亿美元，尚需向科威特支付大约 28 亿美元，以结清最后剩余的索赔。

5. 在 COVID-19 大流行爆发和油价大幅下跌之前，委员会一直在按计划支付 2021 年的待付赔款。考虑到近期发生的事件，赔偿委员会完成任务的时间很可能要延长到 2022 年。

6. 我想回顾的是，伊拉克石油和石油产品的出口销售收入都存入伊拉克发展基金的后续账户。对 2018 年后续账户的审计尚未完成，对 2019 年的审计则在一段时间内无法进行。但我要指出的是，理事会对伊拉克政府履行存款义务的承诺一直感到满意。

7. 最后，我也对伊拉克政府仍然致力于履行对基金的存款义务感到满意。我要再次感谢伊拉克政府和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继续与赔偿委员会合作，并在这一困难时期向伊拉克人民表示声援。
